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中城综函〔2025〕475 号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市十六届 人大五次会议第 2025142 号建议答复的函

袁超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中山市金钟湖绿道路线，增设桥梁缩短环线长度的建议》（建议第 2025142 号）收悉，经综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水务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东区街道办事处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关于您提出的为满足不同市民群体的需求，提升金钟湖绿道的使用效果和服务水平，优化金钟湖路线等建议，我局表示赞同。

一、关于“增设中途桥梁，优化绿道路线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一是目前金钟湖公园已规划多样化的游览线路，除 12 公里主线外，还设有一条约 4 公里的短途线路，具体为：从金钟门楼出发，经青云桥、金钟水库管理所、水库大坝（可欣赏湖色风光）、瀛洲荷风区（观赏荷花）、围棋协会、茶室、景观平台及金钟码头等休憩观赏区域，再至花田夏木区（观赏樱花与三角梅）。游客如需中途休息，可从迪光亭前往古香林公园（茶山景观），经大草坪后出园。该线路较好满足了市民短途游览需求，提升了休闲体验。二是根据《广东中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（2018—2027 年）》，金钟湖片区属国家森林公园合理利用区，规

划沿湖水位线以上设有 2 公里长、1.5 米至 2 米宽的防腐木栈道。由于桥梁属人造景观，且金钟水库作为水利工程，若施工建设涉及防洪安全、水土保持、水生态环境等多方面因素，需开展科学、系统、全面的生态影响评估及建设可行性论证。三是目前金钟湖公园内已于迪光亭区和飞鹤亭区附近建设 2 座便捷桥梁，总长约 190 米，已将原 12 公里绿道缩短约 2 公里。鉴于新建桥梁可能对湖岸整体景观风貌造成影响，建议后续结合公园总体规划再作研究。

二、关于“完善配套设施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金钟湖属国家森林公园管理范围，根据《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林保规〔2023〕4 号），休息区、饮水点、卫生间等属规范要求的配套设施。目前金钟湖公园内沿湖设有多个休息区和配套设施，有开水供应点 3 个、小卖部 2 个、自动售卖点 3 个、公厕 12 个、坐凳 284 张、亭廊 24 个等，根据公园现有情况和游客日常诉求，已基本满足游客休憩与服务需求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现有设施的维护与管理，持续提升市民游园体验。

三、关于“提升景观设计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一是目前金钟湖公园内已有大坝景观平台、金钟码头平台、景观塔、迪光亭平台、景观长廊、休闲长廊、闲心亭、长廊桥、蝶舞花舫大平台、邀月亭、羽鹤西霞平台、水利科普长廊、梦留铁索、飞鹤亭、七香阁、休闲驿站等 16 个平台供观赏湖景。2023 年以来，我局结合现场实际，逐步对 21 处绿地进行局部改造提升，面积达 1.6745 万平方米，并完成了 6 座公厕改造，公园整体环境品质持续提升，获得市民普遍好评。二是 2023 年至

2024 年期间，市自然资源局已围绕金钟湖周边完成 418 亩景观绿化提升，共种植大规格苗木落羽杉 603 株、樟树 226 株，配植榕树、粉单竹、簕杜鹃等乡土树种；同步完成森林抚育 800 亩，重点抚育红坠、火力楠、千年桐、樟树等树种，林分结构显著优化。下一步，市自然资源局将继续开展绿道沿线景观提升，继续在林地使用、林木采伐、自然公园管理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，助力将金钟湖打造成我市精品绿美点，成为我市展示绿美生态建设成效的重要窗口。

四、关于“加强宣传与引导”的建议

吸收采纳。金钟湖公园自 2019 年开放以来，共设置宣传牌 11 处，主要用于线路推介与位置导引。今年 3 月，我局已完成所有宣传牌的升级改造，于背面增设金钟湖风景剪影，增强景观宣传效果。下一步，将通过微信公众号及线下增设线路图等多种方式，进一步加强对多样化游览路线的宣传推广，引导市民更好地参与休闲运动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您对金钟湖公园建设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5 年 9 月 11 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关泳绮，88113150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水务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东区街道办事处。

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办公室

2025年9月11日印发
